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促进江西乡村振兴对策思考

李娟¹²

(中共抚州市委党校, 江西抚州 344000)

摘要: 对当前我国各地探索创新出的农业经营组织新形式——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内涵及特征进行了分析, 论述了江西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意义及江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 针对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了乡村振兴战略下江西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对策。

关键词: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农村产业融合; 乡村振兴; 江西

中图分类号: F3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 — 3054(2019)03 — 0011 — 06

改革开放 40 年来, 我国农业经营体制不断变革, 经历了从农业生产责任制到双层经营体制再到农业经营体制创新的演变, 同时农业经营组织形式也从个体分散经营, 到人民公社时期的高度集中统一经营, 再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下的农户自主经营, 再到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下的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其中产业兴旺是根本, 创新农业经营组织形式是实现产业兴旺的有效途径。2018 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 培育发展家庭农场、合作社、龙头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

2017 年 10 月, 农业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的指导意见》, 要求积极培育一批带农作用突出、综合竞争力强、稳定可持续发展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2018 年 7 月, 江西省农业厅、发改委、财政厅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的实施意见》, 要求到 2020 年, 江西力争培育一批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打通农业生产与加工、流通、销售、旅游等的连接, 实现各经营主体优势互补以及产业、要素和利益紧密联结, 农业产业化经营进一步深化, 带动能力进一步增强。

一、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内涵及特征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是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分工协作为前提, 以规模经营为依托, 以利益联结为纽带的一体化农业经营组织联盟。联合体的发展充分体现了其特点和优势: 联合体内部成员的产权关系不改变、利益关系更紧密、合作关系更稳定。

(一) 独立经营, 产权关系不改变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各成员通过签订合同等方式形成组织联盟, 在产业的各环节上发挥各自的优势抱团发展, 但成员的资金来源、收益分配、财产归属等方面都没有发生实质的改变, 各生产经营主体有独立的经营权。

¹作者简介: 李娟(1987 —), 女, 江西宜春人, 讲师, 硕士。

²收稿日期: 2019 — 03 — 17

（二）强强联合，利益关系更紧密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把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联合起来，通过资金、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的整合，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提高了产业的规模与效益。同时联合体内的龙头企业以优惠价供应农资、以高于市场价收购产品，联合体的成员之间探索入股分红、风险共担等紧密联结方式，提高产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实现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三方受益，利益关系日益紧密。

（三）章程约束，合作关系更稳定

联合体成立之初，在各成员共同商议的基础上制定联合体章程，章程中规定了各成员的权利和义务、联结方式等。由于联合体成员获得了比单独发展更好的收益，同时通过章程约束也保护了自己的合法权益，因此大家会自愿遵守联合体章程，尊重契约规则，这也使得联合体内部各成员的合作关系更加稳定。

二、江西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意义

（一）实现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的有效途径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包含了农村一二三产业的各个主体，打通了农业生产——加工——流通——销售等环节的连接，使产业分工更加专业化，经营更加集约化，实现了产业内部的纵向融合，拓宽了产业发展空间。江西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通过引导联合体的龙头企业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健全农产品物流体系，联合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完善大米、蔬菜、中药材等主导产业的产业链，实现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二）促进农业规模化经营的重要举措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通过三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抱团发展，建立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实行一体化发展，能够促进土地流转、服务带动型等多种形式规模经营协调发展 [1]。如江西万年贡米集团通过建立联合体，有效推动了生产基地建设，扩大了经营规模，2017 年优质稻种植面积达 18 万亩，比联合体成立前提高了 55%。

（三）提高农民收益的现实途径

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引导农民以入股、分红等方式参与联合体利益共享，一方面通过降低农资采购、农机服务等方面的成本，提高了生产效率，确保了农民经营领域的收入稳步提升 [2]；另一方面龙头企业以高于市场的价格和稳定的数量来收购农民的原材料，提高了农民的收入水平。如江西万年贡米集团成立联合体之后，加入联合体的农户户均增收 2000 至 2500 元，效益提高 30%以上。

三、江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发展现状

2018 年江西启动联合体培育工作，计划用 3 年时间，全省培育各类联合体 3000 个以上，其中省级示范联合体 300 个，通过政策支持、上下联动等方式，共同促进江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虽然江西从 2018 年才开始全省范围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但有些市县早已探索成立了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并取得了很好的效益。如江西余江县全辉粮食加工厂加入联合体之前曾面临倒闭的困境，加入联合体之后获得了生产技术、市场信息、销售渠道等各项指导服务，同时与联合体的集团签订了高于市场价 5% 的加工订单，迅速盘活了资金，使全辉粮食加工厂起死回生，并通过购置先进设备、引进先进技术等方式成了拥有年加工 1 万吨精米能力的现代工厂。再如江西万年贡米集团通过建立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把原来松散的订单合作变成利益严密的联合体，

既能保障高质量的原料供应，又能使联合体内各成员共享收益。江西通过成功联合体的示范带动效应，引导龙头企业带头吸纳合作社和家庭农场成立联合体，并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提高联合体的科研能力，打造具有竞争力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虽然江西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已在全省进行了布局，各市县在发展中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仍然面临着许多困难和问题。

（一）产业链条相对较短，拓展产业功能较弱

江西农产品加工水平较低，精深加工资源利用不足，大多处于农业一产和初级加工环节，产业链条较短，在农业产业功能拓展方面发展较缓慢。一是加工链较短。加工企业大多规模较小，加工水平较低，产品附加值不高，销售模式大多还是以传统销售为主，产业链难以延伸。二是服务链发展滞后。很多农户仍然是守着自己的一亩三分地独立完成农产品生产过程，没有与加工企业进行合作。农产品生产后所需要的信息服务、销售服务等环节较薄弱，制约了服务链的发展。农民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很弱，如产品更新慢、新型肥料使用少等，容易导致产品没有市场。三是功能链尚未完善。江西发展的休闲旅游农业，如现代农业示范园虽已取得很大进展，但是体验、文化、教育等高层次的项目还需要大力挖掘。

（二）经营主体联合较少，利益联结机制较弱

1. 龙头企业数量较少

从全国来看，江西龙头企业数量较少，因此在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过程中发挥龙头引领作用有限。根据农民日报社组织权威专家开展课题研究形成的《2018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500 强排行榜》中相关数据显示，2018 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500 强排行榜，江西省有 22 家入围，排在全国第 9 位，排在第一位的是山东省有 80 家，差距还是较明显。在江西省入围的 22 家龙头企业中，年营业收入除了正邦集团有限公司和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排在全国前 10 位，其余 20 家全部在 100 位以后。江西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竞争力有待加强，能带动一个产业、一批基地并具有较强辐射带动能力的企业较少。

2. 合作社大多不规范

2016 年江西省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53965 户，其中生产型合作社占大多数，服务型合作社很少，同时管理规范、发挥作用的很少，因此在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过程中，合作社发挥纽带作用困难较大。一是组织管理制度不规范。虽然大部分合作社在注册时都制定了合作社章程，但在运行过程中很少执行章程管理办法。合作社重大决策权集中在少数生产能人手中，合作社成员也较少关心管理运作问题。二是部分合作社基本没有经营活动。由于农民专业合作社成立门槛低，又能获得相关政策扶持，造成了一些合作社成立的目的是为了获得奖补，实际没有发挥任何合作社的作用。

3. 农民思想观念落后

目前，江西农民仍然是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主力军，而部分农民的文化程度较低，综合素质较差，小农思想根深蒂固，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较差。一是责任、义务观念淡薄。部分农民眼光短浅，只会看到眼前利益，同时只愿享受权益，不愿承担责任、义务，大多数情况下只能利益共享，不能风险共担。二是缺乏契约精神。一些农民缺乏契约精神，不遵守与企业、合作社等其他经营主体签订的协议和承诺，导致企业无法收购到高品质的原材料。

（三）生产要素供给不足，发展水平相对落后

1. 土地流转难度较大

一是农民惜地情节严重。江西作为传统农业大省，农民对土地的眷恋很深，担心土地流转出去之后将来自己就没有地，宁愿土地荒废也不流转出去。二是基层组织管理缺位。村级组织没有建立完善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制度，流转行为有很多不规范的现象，导致在土地流转过程中矛盾多且得不到有效化解。

2. 缺乏农业人才支撑

一是农业科技人才供给总量不足、农业科技人才供给结构失衡^[3]。一方面是江西农业高校较少，为农业产业化发展输送的新时代农业科技人才也相对少；另一方面是部分农业院校毕业的专业人才不从事与农业相关的工作，浪费了专业才能。另外，虽然江西高校与其他部门为农业发展输送了部分农业科技人才，但部分农业科技人才不适应农业生产，在农业发展中的作用不明显。二是传统农民接受新技术能力较差。大部分传统农民仍然依靠传统的耕作技术进行生产，学习新的耕作技术和模式积极性不高，同时接受新技术、新模式的能力普遍较差，因此在农民中推广新技术难度较大，不利于优良品种的推广和农业规模生产。

3. 资金短缺问题严重

大部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都存在资金短缺的问题，严重阻碍了农业发展。金融机构往往是锦上添花，而很少做到雪中送炭。一方面由于农业产业发展周期长、回报慢、利润低等因素的影响，另一方面大部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银行没有授信额度，信誉度也较差，同时抵押资产也较少，因此金融机构大多不放贷或放额度小的贷款给这类群体。江西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亟须解决资金短缺的问题，联合体内各经营主体提高装备水平、建设生产设施、购买各类农资等需要大量的资金，如果资金问题无法解决，联合体就难以发展壮大。

（四）涉农政策整合不够，政策落实效率不高

近年来，江西出台了一系列支农惠农政策，如财政补贴、项目支持等各种形式的奖补政策，但涉农政策的整合不够，导致部分政策落实效率不高，或者落实不到位。相关政府部门有很多支农政策，但存在涉农资金多头管理、使用分散等现象，同时大多涉农政策比较教条，一些需要招标的补贴政策程序非常复杂，需耗费大量的时间、人力和财力，导致农业经营主体很难得到政府的资金和政策支持。

四、乡村振兴战略下江西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对策

（一）加强产业横纵拓延，拉长做精产业链条

1. 加强产业横向拓宽

农业产业横向拓宽主要是指通过拓展农业和农村功能，实现其生产、生活、生态功能的有机结合。联合体要大力挖掘联合体内的产业价值，形成农业多功能拓展型产业，如培育家庭农场形成多种模式的乡村旅游（观光旅游、体验式旅游、研学式旅游等），深度挖掘产业的多重功能价值，做精产业链。

2. 加强产业纵向延伸

一是龙头企业要发挥带动引领作用。在拓展产业销售渠道、提高深加工水平、培育高端品牌的同时，要制定农产品生产、服务和加工标准，示范引导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从事标准化生产。二是农民合作社要发挥中介服务作用。农民合作社要围绕产前、产中、产后环节从事生产经营和服务，发挥龙头企业和家庭农场之间的桥梁作用，按照龙头企业的生产标准引导农户和

家庭农场进行标准化生产。三是家庭农场要发挥生产基础作用。家庭农场一方面要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另一方面要加强与龙头企业和农民合作社开展产品对接、要素联结和服务衔接，提高家庭农场的生产能力。通过将农业的产前、产中、产后等多个经营主体连为一体，实现种养加、产供销、农工商纵向一体化经营，不断将产业向纵向延伸。

（二）强化经营主体联合，形成利益联结机制

1. 大力培育龙头企业

龙头企业是联合体的核心，具有资金、人才、品牌等多方面的优势，龙头企业的强弱直接影响联合体的发展，因此江西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必须要抓住龙头企业这个关键，发挥其引领联合作用。一是坚持扶强育大。重点发展一批基础好、有发展潜力、有实力和意愿发展联合体的龙头企业，给予资金、项目等多种形式的政策支持，同时在政策许可范围内尽可能地满足龙头企业的需求。农业管理部门动态监测龙头企业的经营情况，根据不同的发展阶段和经营情况提供有针对性的支持和指导。二是抓好平台建设。一方面打造产业集聚区，发展优势产业；另一方面以建设高标准的现代农业产业园，推动农业龙头企业集聚，并鼓励和引导龙头企业运营产业园，发展设施农业、精深加工、现代营销。三是倡导企业家精神。政府要加强对龙头企业管理者倡导和宣传企业家精神，发挥其引领联合作用。联合体内的龙头企业管理者必须要有企业家精神，如公平公正、大局意识等特质，只有这样联合体内部才能形成紧密的利益关系，从而不断发展壮大。

2. 发展规范化合作社

联合体的发展必须要有一批发展规范和成熟的合作社做支撑，合作社在联合体内发挥着纽带作用，规范化的合作社是联合体有效运营的助推器，因此江西要规范发展合作社，提高其服务功能。一是规范管理制度。规范的内部管理制度是合作社规范发展的基础。合作社章程的设定需要符合本社的产业发展和人员组成等实际，在运行过程中合作社各成员要严格按照章程进行各项生产和服务工作。二是建立淘汰机制。江西对各类合作社要建立淘汰机制，重点肃清虚假运营、经营不善、管理混乱无序、作用缺失的合作社，防止这些合作社占用政府扶持政策和各类资源。对规范运行的合作社要加强指导和服务，不断提升并发挥其服务功能。

3. 加强农民教育培训

农民在联合体的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联合体的生产和土地流转都与农民息息相关，因此江西要加强对农民的教育培训，引导农民支持并参与联合体的发展。一是建立健全农民教育培训管理机制。江西各级政府要建立政府主导、农业行政部门主管、有关部门协作的农民教育培训管理工作机制，尤其是各级农业行政部门要做好监督管理工作，确保农民教育培训工作落到实处。二是科学设置培训内容。首先，注重契约精神教育。加强农民的契约精神教育，让农民养成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诚实守信等良好品格，强化农民在市场合作中遵守契约规定的意识。同时教育农民在市场合作中学会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提高农民与其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合作成功率。其次，加强合作意识教育。多宣传农户积极参与市场合作成功的典型案例，使广大农民充分认识到市场经济的重要性，提高农民的合作意识，让他们积极与联合体内成员进行合作。再次，强化科学技术教育。随着大量的农业科技推广及应用，农民的科学技术教育必须要同步发展，强化农民的科学技术教育，使他们意识到运用农业科学技术进行生产的好处，并自觉地接受教育，提高自身的生产能力。

（三）提升要素供给效率，提高生产服务水平

1. 强化土地流转服务

联合体的发展对土地的需求较大，江西各基层政府及村级组织要加强对农村土地流转的服务指导。一是健全服务管理体系。

进一步完善土地流转服务中心的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服务水平，及时汇总、保存、上报和发布本地的土地流转信息，使供求双方形成有效对接。二是健全土地流转制度。首先，加强流转合同管理。研究制定示范合同文本，并探索建立土地流转合同网签管理制度。其次，加强土地流转价格监测和指导。开展农村土地流转价格的调查研究，了解掌握各种流转方式的价格差异和变化情况，根据当地的经济发展水平、农资价格变动情况等综合因素，每年定期制定并发布当地土地流转指导价格，规范流转市场的同时确保农民土地流转收益。三是加大规模流转力度。首先，加大扶持力度。对土地流转达到一定规模的龙头企业、合作社、种粮大户等经营主体优先安排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优先享受各级基建类和专项补助等项目。其次，完善设施建设。江西各乡镇要对本地集中起来的土地进行提升改造，完善相关基础设施，为将来规模流转打下基础。再次，鼓励村委会委托流转。各村委会要积极组织农民进行土地流转，实行整村、整组土地流转，对达到一定流转规模和流转期限的给予适当奖励。

2. 加强队伍建设

一是加大农业院校培养高层次农业人才的力度。农业院校要有针对性的培养掌握现代农业技术并能够适应农业产业化发展的科技、生产管理和营销人才。二是加强对农业人才的技术指导。鼓励农业科研院所和大专院校专家到联合体进行技术指导，开展“校企共建”等人才支持。开展以龙头企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经营管理、农业技术应用等为主要内容的培训，提高联合体的经营管理能力。三是建立农业科技人才选拔制度。江西是农业大省，需要更多的优秀农业科技人才投身于农业发展之中。政府通过给平台、给待遇、给环境，吸引农业科技人才来江西发展，助推江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发展壮大。

3. 改善资金短缺问题

一是创新金融机构体制机制。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开发符合联合体需求的信贷产品、保险产品和服务模式。金融机构以联合体名录信息为依据，支持联合体设立内部担保基金，综合考虑联合体财务状况、信用风险、资金实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联合体内各经营主体授信额度，满足联合体内各经营主体的差异化资金需求。二是创新贷款抵押质押方式。金融机构探索针对联合体的多种形式的抵押、质押方式，如为大型农业机械、加工储藏设备、养殖水面使用权、经济林权等提供抵押贷款，并适当提高抵押率。三是加快发展农业保险市场。一方面政府要加大政策性保险的投入，扩大覆盖面，针对联合体内不同经营主体实行差异化的农业保险政策；另一方面要鼓励和扶持商业保险进入联合体，提高联合体抵御自然灾害和意外风险的能力。

（四）加强涉农政策整合，提高政策落实效率

整合涉农项目向联合体倾斜。梳理相关部门的涉农项目和政策，增强各项政策之间的衔接性、灵活性、时效性，提高政策落实效率。整合涉农项目资金，优先安排江西试点联合体及成员承担相关项目，重点用于联合体改善基础设施建设和提高机械化水平。在涉农补贴项目上，优先向联合体内成员倾斜。对联合体招商引资实施的重大项目给予重点帮扶和优惠政策。

五、结语

近几年，江西积极培育发展了一批带农作用突出、综合竞争力强、稳定可持续发展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成为引领江西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和现代农业建设的重要力量，促进了江西乡村振兴。本文对当前我国各地探索创新出的农业经营组织新形式——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内涵及特征进行了分析，对江西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意义及江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进行了论述，针对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了乡村振兴战略下江西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对策。

参考文献：

[1] 农业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 关于促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的指导意见 [Z]. 2017 — 10 — 25.

[2] 王乐君. 加快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促进农村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J]. 农村经营管理, 2018(3) : 10 — 12.

[3] 胡春晓. 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N]. 江西日报, 2018 — 01 — 28(03) .